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08203臺北市萬華區昆明街100號6
樓
承辦人：黃聰彥
電話：02-23759800轉1955
傳真：02-23611329
電子郵件：ap842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疾字第11401087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委託國立臺灣大學執行「漢他病毒之宿主動物帶原調查研究」之重要成果與建議，提供本市執行漢他病毒症候群防治及家戶、市場捕鼠與滅鼠等環境管理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下稱疾管署）114年2月26日疾管防字第11402001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漢他病毒症候群為人畜共通傳染病，在自然界的傳播宿主為鼠類等齧齒類動物，人類一旦吸入或接觸遭帶有漢他病毒鼠類排泄物或分泌物（包含尿液、糞便、唾液）污染之飛揚塵土、物體，或是被帶有病毒之齧齒類動物咬傷或抓傷，即有可能受到感染。
- 三、旨揭研究顯示都市地區以溝鼠及臭鼬為主要分布鼠種，防火巷、排水設施（下水道、水溝蓋）、雜物堆、牆垣較易捕捉到鼠形動物，其中於防火巷和排水設施較易捕捉到溝鼠。該研究捕獲之鼠隻中，溝鼠檢出漢他病毒之陽性率近3

幸安國小 1140227



QSAA1146001522

成，且序列皆為漢他病毒Orthohantavirus seoulense (SEOV)，與國內人類漢他病毒症候群病例檢出之型別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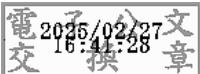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參依旨揭計畫研究成果，加強漢他病毒症候群防治工作，建議如下：

(一)落實「不讓鼠來、不讓鼠住、不讓鼠吃」防鼠三不政策。

(二)防火巷、排水設施（下水道、水溝蓋）、雜物堆、牆垣為鼠類族群活動熱區，請針對該等特定環境加強捕鼠與滅鼠工作。

五、有關漢他病毒症候群相關防治及衛教資訊，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漢他病毒症候群項下查閱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

副本： 2025/02/27 文
16:41:28 章

衛生局代決